**2020级“大学英语”分级分类教学实施细则**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的文件精神，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语言学习规律，实施“分类指导、因材施教”的基本教育原则，促进大学英语教学质量的提高，特制定本办法。

**一、新生分级分类管理**

1、大学英语教学分为A、B两类。其中：A类为“普通班”，针对我校大多数普通学生；B类为“基础班”,针对英语基础较弱、无法跟上普通班学习进度的学生。

2、B类班总量控制在2个班（100人以内），原则上仅限于母语为非汉语的民族学生（含汉考民）报名。采取由学生自愿报名原则，根据学生的高考英语科目考试分数由低到高排序录取。学生在入学后第二周可以自愿申请进入B类班学习（B类班上课时间为周末，上课地点为首义校区）。其他学生编入A类班学习。

3、分级分类动态管理。在大学英语教学过程中，教务部在第二学期期初安排一次分级分类调整，允许学生根据自身学习情况，自愿申请调换教学层次。

4、教务部负责根据确定的分班名单，重新编排大学英语教学班，在开学第三周前完成。

**二、分级教学管理**

1、为保证分级分类教学的连续性，学生应当按照教务部安排课堂修读，不允许在选课时更换课堂和任课老师。

2、分级分类教学以学生的英语基础和水平为依据，实施不同的教学内容和课程考核方案。

3、分级分类教学实施不同的成绩评定标准，具体如下：

A类班，平时成绩40%，期末成绩60%，总评成绩=平时成绩\*0.4+期末成绩\*0.6。

B类班，平时成绩30%，期末成绩70%，但总评成绩超出60分的以60%计入，计算公式如下：总评成绩=（平时成绩\*0.3+期末成绩\*0.7-60）\*0.6+60。【例如：某生平时成绩100分，期末卷面成绩100分，依据上述公式，那么该生的期末总评成绩=（100\*0.3+100\*0.7—60）\*0.6+60=84,如果某生平时成绩100分，期末卷面成绩80分，依据上述公式，那么该生的期末总评成绩=（100\*0.3+80\*0.7—60）\*0.6+60=75.6，期末总评成绩≤60分不需要使用此公式】

**三、分级调整管理**

1、教务部在第二学期期初安排一次分级分类调整。A类班学生上一学期期末考试总评成绩不及格者，可以自愿申请到B类班学习；B类班学生可以在第二学期期初的规定时间内根据自己的学习情况，自主申请调整到A类班学习。

2、调整分级管理流程：

1）学生在开学第一周向其所在的学院提出调整级别申请，由所在学院的教学办统一审批汇总、教学院长签字并加盖学院章。

2）学生所在学院教学办将审核后的材料递交给外国语学院的教学办公室。

3）外国语学院审核并确定最终名单，并将学生名单报送教务部。教务部将分级分类调整名单于开学后的第二周编入到相应班级。

**四、附则**

1、本规定由外国语学院负责解释。

2、本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部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外国语学院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八日